**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BSZC2020-J2-210540-ZJGC**

**采 购 单 位：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单位：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30389)**

**[第一章 竞标须知前附表 4](#_Toc29856)**

[l.项目说明 6](#_Toc9820)

[2.资金情况 6](#_Toc19198)

[3.竞标费用 6](#_Toc27335)

[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6](#_Toc28874)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6](#_Toc17242)

[6.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6](#_Toc8146)

[7.竞标报价及控制价 7](#_Toc18465)

[8.竞标文件的语言 9](#_Toc10114)

[9.竞标文件的组成 9](#_Toc3107)

[10.竞标有效期 7](#_Toc29416)

[11.竞标保证金 10](#_Toc27087)

[12.竞标预备 11](#_Toc2024)

[13.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1](#_Toc22502)

[14.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1](#_Toc4353)

[15.竞标文件的装订、密封、标志与提交 11](#_Toc12963)

[16.竞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2](#_Toc20051)

[17.开标 12](#_Toc813)

[17.6.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竞标单位接触。 13](#_Toc28619)

[18.开标内容的保密 13](#_Toc24476)

[19.竞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3](#_Toc10646)

[21.竞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4](#_Toc4114)

[20.竞标人资格审查 14](#_Toc7502)

[22.评标 15](#_Toc18875)

[23.成交公告 15](#_Toc17795)

[24.成交通知书 15](#_Toc5808)

[25.合同签订 15](#_Toc16008)

[26.履约保证金 15](#_Toc31251)

[27.废标 15](#_Toc24238)

[28.投诉 16](#_Toc6617)

[29.质疑及投诉的书面要求 16](#_Toc24916)

[30.解释权 16](#_Toc17440)

[第二章 合同格式 17](#_Toc17268)

[一　协议书（格式） 19](#_Toc5127)

[二 通用合同条款 21](#_Toc9617)

[三　专用合同条款 22](#_Toc26171)

[第三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5](#_Toc20628)

[第四章 技术规范 35](#_Toc38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36](#_Toc4360)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37](#_Toc25850)

[资格审查部分 37](#_Toc25901)

[商务部分 48](#_Toc9580)

[技术部分 52](#_Toc10749)

[第七章 评标办法 62](#_Toc24452)

[关于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格式) 65](#_Toc17041)

## **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

##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1月07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0-J2-210540-ZJGC

项目名称：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99.077028万元

最高限价：99.077028万元

采购需求：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1项，本项目涉及五村镇达巴村、百谷村2个村8个屯，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太阳能路灯、混凝土道路等基本整治建设，本项目具体内容及各项技术指标以该工程项目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节能环保等有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单位。

3.2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3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3.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1月04日**至**2021年01月0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方式：请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报名时间内携带以下资料，并携带原件核查：(1)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报名时提供）；（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报名时)；（4）竞争性谈判邀请书原件。注明原件的请提交原件、未注明原件的请提交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资料齐全并经审查合格后方可受理报名。

售价：0元。采购文件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1月07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1月07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相关规定，本项目由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推荐及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竞标保证金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竞标保证金的形式：竞标人应于截标前将竞标谈判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账户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 户 名：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00133911488883**

注：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底单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可简称）或项目编号。

3.网上公告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田阳县田州镇金狮街5号

联系方式：黄剑扬 0776-33880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联系方式：黄诚 0776-296444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诚

电　　 话：0776-2964446

4.监督部门：百色市田阳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电话：0776-3280823

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5日

## **第一章 竞标须知前附表**

| **项号**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1 | 1.1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BSZC2020-J2-210540-ZJGC |
| 2 | 2.1 | 建设地点 | 田阳区 |
| 3 | 3.1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 4 | 4.1 | 竞标范围 | 百色市田阳区2020年坡洪镇及五村镇乡村风貌提升基本整治型村庄片区建设工程1项，本项目涉及五村镇达巴村、百谷村2个村8个屯，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太阳能路灯、混凝土道路等基本整治建设，本项目具体内容及各项技术指标以该工程项目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 5 | 5.1 | 工期要求 | 30日历天 |
| 6 | 6.1 | 竞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节能环保等有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单位。  3.2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3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3.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 7 | 7.1 | 报价方式 | 工程量清单报价（**清单计价法）** |
| 8 | 8.1 | 竞标有效期 | 竞标截止之日后 60日历天 |
| 9 | 9.1 | 竞标保证金 | 本项目竞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竞标人应在竞标截止日期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单位基本账户汇到以下银行账户上：  **开 户 名：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00133911488883**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的竞标保证金。**  **申请退保证所需要材料:**  1）**落标单位：**退保函原件，保证金银行底单（到账证明，若有），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成交单位：**退保函原件，保证金银行底单（到账证明，若有），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合同书。  **退保证金财务电话：0776-2964446** |
| 10 | 10.1 | 现场勘查 | 竞标人自行现场勘查 |
| 11 | 11.1 | 竞标文件份数 | 壹份正本，叁份副本 |
| 12 | 12.1 | 竞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收件人：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点：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时间：**2021年01月07日10点00分** |
| 13 | 13.1 | 谈判时间及谈判地点 | 谈判时间：**2021年01月07日10点00分**  谈判地点：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一幢10层1006号 |
| 14 | 14.1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5 | 15.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6 | 16.1 | 代理服务费 | ①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②本项目评审专家劳务费标准按照广西区财政厅桂财采〔2017〕15号《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暂行规定的通知》文件规定执行。 |

### l.项目说明

1.1 工程综合说明见竞标须知“竞标须知前附表”。

1.2 上述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现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来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1.3 竞标人资格要求：符合竞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竞标。

### 2.资金情况

2.1资金来源：上级补助资金及本级财政补助资金。

2.2资金到位及落实情况：已落实。

### 3.竞标费用

竞标人准备和参加竞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管竞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4.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竞标公告

第一章 竞标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三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技术规范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谈判办法

根据本章第5条、第6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部分。

4.2 竞标人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竞标须知、合同格式、技术规范和图纸。如果竞标人编制的竞标文件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竞标人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 1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传、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达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

### 6.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须在竞标截止时间 1 日前，在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收受人自行查看。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做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

6.2 如果竞争性谈判文件原定的编制竞标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而引起竞标文件修改所必须的时间，采购单位可酌情延长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日期。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 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收受人自行查看。

### 10.竞标有效期

10.1 竞标文件在本须知第8条规定的竞标截止日期之后的 60天（日历天）内有效。

10.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核准，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竞标人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竞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人不允许修改其竞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竞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 7.竞标报价及控制价

7.1 本工程竞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

7.1.1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竞标报价为竞标人在竞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7.1.2 竞标人所填报的各项基价中的各种材料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除外），竞标人在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7.1.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⑴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⑵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⑶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土石方除外），并乘以竞标下浮系数（成交价/经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采购控制价）计算，**主要材料单价按照2020年第八期《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信息；对于造价信息没有发布价格信息的材料，其价格参照市场工地价(除税价)，无价格公布的参照同期百色信息价及市场询价，材料单价已含到施工工地的运费。**

7.1.4 竞标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所有各细目的单价和合价，填写时应注意：

⑴有工程数量的项目应报单价和合价；

⑵无工程数量的项目不报价；

⑶除非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修改，竞标人应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竞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7.1.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竞标人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

7.1.6 承包人的临时占地（含预制厂、料厂、拌和站、借弃土场、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及所有临时性占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由于承包人原因引起工期延长造成承包人临时占地的租用费增加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竞标价中自行考虑。

7.1.7 竞标人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竞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7.1.7.1发包人不提供取土点、弃土点，土石方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⑴有关土石方挖、填、弃（含超运）等一切作业的费用；

⑵取、弃土场的租用、青苗补偿、场地的恢复、平整、压实、检测等一切作业的费用；

⑶土石方作业的其他费用，含政府临时性管制政策影响因素而发生的费用，如城乡清洁工程管理要求等因素；

⑷土石方单价按市场报价。

**土石方单价以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对运距进行费用签证。**

7.1.8 承包人承建本工程所需的水电报装（含设备的购买、安装、维修、使用、拆除、维护及场地租用、恢复等一切与此相关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竞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7.1.9工程量清单中涉及混凝土的细目,竞标人应综合考虑现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自行报价。

**7.1.10竞标人在进行工程量清单竞标时，应按照采购人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竞标人对自己所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负责。谈判中，如项目编码与项目名称、项目特征不一致，以项目编码为准；如项目编码与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无法一一对应，该清单项目作废，该清单项目的费用视为包含在其他清单中；如作废的清单项目达到3项以上（含本数）或作废的清单项目造价累计超过单位工程竞标报价的2%（含本数），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作无效竞标处理。**

**7.1.11竞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来填报报价，工程量清单必须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手抄填写或打印。若竞标文件中的工程量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不一致，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7.1.12竞标人不得采用总价优惠、总价百分比优惠或以报价调整函的方式进行竞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竞标报价的单价中，竞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一致，否则作废标处理。

7.1.13 因施工产生的污水、废水、建筑垃圾以及噪音扰民等的处置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结合工程量清单综合考虑。

7.1.14竞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由竞标人自行考虑主要材料价格涨跌的风险。因征地拆迁影响及重大设计变更等建设单位原因，在竞标后延迟开工或中途停建重新复工的施工工期内，按有关政府规定执行。

7.1.15竞标人应充分考虑沿路单位及过路车辆、行人的交通疏导问题，因交通管理导致的费用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7.2 计算依据：

7.2.1.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2）《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3）201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4）201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造价要素基期价》；**

**（5）2015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6）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7）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15]5号)；；**

**（8）材料价格采用2020年第八期《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信息；对于造价信息没有发布价格信息的材料，其价格参照市场工地价。**

7.2.2根据桂建管字[1999]第2号文件规定，竞标报价中不含劳动保险费。

7.2.3工程措施项目中的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按桂建质[2006]22号文规定的规费标准计取执行，不进行采购采购竞争。该四项费用经检查考核符合要求后，每月支付一次，但总价不得超出该四项费用的总费用。

7.2.4 竞标人工程量清单中原有项目的工程量结算无论增减多少，均按原单价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否则将视为违约，竞标人必须在报价中充分考虑由工程量变化带来的风险。

7.2.5工伤保险费按桂建管[2008]37号文执行。建设工程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按桂建标[2009]7号文计取。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若竞标人不按桂建标[2009]7号文规定的计费标准报价或少报价、零报价的，工程结算时超过报价部分的及零报价的不给予计算。

7.2.6本工程的竞标报价不准使用报价调整函、竞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一致，否则作无效竞标处理。

**7.3 上限控制价。**

7.3.1 本工程的上限控制价为**人民币玖拾玖万零柒佰柒拾元贰角捌分（￥990770.28元）**，具体详见第七章《评标办法》。

7.3.2竞标人应认真对照施工设计图纸等文件核对采购人公布的工程上限控制价，发现工程上限控制价明显误差的，必须在竞标截止时间 1 天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异议或修正要求。

7.3.3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竞标人提出的书面异议或修正要求后，将对异议或修正要求进行核实。如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对工程上限控制价进行修正的，将在竞标截止时间 3天前重新公布修正后的工程上限控制价。

7.3.4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施工采购谈判暂行规定》，采购人最多只能对工程上限控制价进行一次修正。

7.4 竞标货币

竞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 8.竞标文件的语言

竞标文件及竞标人与采购人之间与竞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9.竞标文件的组成

9.1 竞标文件由竞标人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9.2 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⑴竞标人基本情况

⑵诚信声明；

⑶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⑷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⑸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

⑺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⑻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9.3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⑴竞标函；

⑵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4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9.4.1施工组织设计

⑴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⑵劳动力计划表；

⑶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⑷施工总平面图；

⑸临时用地表。

9.4.2项目管理机构

⑴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⑵项目经理简历表；

⑶项目总工简历表；

⑷项目其它主要人员简历表；

⑸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9.5 根据有关规定，竞标人在竞标时必须在竞标文件中承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转入有关部门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用账户。一旦其承包的建设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的，由有关部门从其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如竞标人的竞标文件没有提交上述承诺的，视为无效竞标文件，取消其竞标资格。

### 11.竞标保证金

**11.1竞标人应提供竞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的竞标保证金，竞标保证金缴款凭据是竞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竞标人在办理竞标保证金交纳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汇款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中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并且交款单位名称必须与竞标人名称保持一致，不按以上要求作无效竞标保证金。**

**11.2 对于未能按9.1要求提交竞标保证金的竞标人，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而作无效竞标处理。**

11.3 未成交的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无息），最迟不超过成交通知发出后的5天。

11.4 成交单位按要求签署合同后5日内，将退还其竞标保证金（无息）。

11.5 如竞标人有下列情况，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11.5.1 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标文件；

11.5.2 成交单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

11.5.3 竞标人拒绝按本须知第19条规定修正报价。

### 12.竞标预备

12.1 勘察现场

12.1.1 竞标人可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竞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12.1.2 采购人向竞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地质勘察资料及现场的市政管线资料均是以诚实可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竞标人利用的资料。竞标人有义务核实市政管线的真实性。采购人对竞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2 竞标答疑

12.2.1 竞标人提出的与竞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竞标截止日期前 1天，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处。如果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在竞争性谈判补遗文件中未得到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2.2.2 竞争性谈判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补遗文件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由于竞标人书面提出而产生的对本须知4.1款中所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由采购人按照本须知第6条的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 13.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竞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的规定，编制所需竞标文件“正本”和竞标文件“副本”份数，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

13.2 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竞标文件副本也可使用正本的复印件，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由竞标人在相关位置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署名。

13.3 全套竞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竞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竞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单位章，否则修改无效。

### 14.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4.1 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的规定。

14.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6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竞标人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15.竞标文件的装订、密封、标志与提交

15.1 竞标文件装订要求：竞标文件中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分开装订。

15.2竞标人应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密封在同1个竞标文件密封袋中，外层包装封口处须帖密封条且在所有封贴处必须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均可）。

15.3包封应写明竞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并注明谈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以便竞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15.4 未按本章第15.1款、第15.2款和第15.3 款的规定装订和密封及加写标记，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15.5 在本须知第14条规定的竞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竞标文件，将作无效竞标处理并退回给竞标人。

### 16.竞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竞标人可以在提交竞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交补充、修改其竞标文件的通知。在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竞标文件。

16.2 竞标人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5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提交（在内封包上标明“修改”字样）。

16.3竞标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竞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竞标截止日期之后至竞标有效期满之前，竞标人对竞标文件的任何补充、修改，采购人不予接受，撤回竞标文件的还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 17.开标

17.1 采购人将竞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时间及地址举行开标会，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依时到现场参加竞标，否则其竞标文件作无效竞标处理。

**（1）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参加竞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3）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申请退保证金所需要材料：**退保函原件，保证金银行底单（到账证明，若有），开户许可证。

竞标人报名时的项目经理必须和竞标文件里面的项目经理一致，不一致的竞标文件无效。上述证件材料在开标时由采购人代表及监督部门代表进行核验，如上述材料缺项将按无效竞标文件处理，其竞标文件将退还竞标人。

17.2开标会由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并主持，对竞标文件进行检查，确定它们是否完整，是否按要求提供了竞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正确，以及是否按本须知规定编制。但按规定提交合格撤回通知的竞标文件不予开封。

17.3 开标会议程序

（1）开标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谈判与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2）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人员名单；

（3）采购人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竞标人是否按要求提交证明材料，同时检验各竞标单位是否按要求提交了竞标保证金，对证件不齐或无效或无法提交证件材料的作无效竞标处理；

（4）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竞标的竞标人名称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各竞标人的代表交叉检验各竞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6）由采购人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竞标文件密封情况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并宣读核查结果，请竞标人书面确认后退场。竞标人退场后移步谈判等候区，等待下一阶段的技术方案谈判及商务谈判。

（7）开标会议结束。

17.4谈判准备

（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采购人代表签到，核对谈判小组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或监督授权函后发放评标、监督等标识证件。谈判小组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关闭或设置为静音状态，或寄存在指定专用储物柜（盒）内统一集中保管。

（2）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和程序，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组织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签署《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成员承诺书》，明确评审专家权利和义务以及应负的法律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介绍谈判流程，公布竞谈采购项目上限控制价，现场拆封竞标文件交由评标委员会。

17.5谈判：

①出席评审的有关人员为谈判小组成员。竞标单位在谈判期间提交的密封的所有竞标文件须经谈判小组成员和监督人员同时验证后方能拆封，任何个人不得私自拆封。

②谈判时，竞标单位的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参加谈判。

③谈判小组通过对各竞标单位的竞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后，谈判双方以竞争性谈判条件为依据，由竞标单位对提交的竞标文件及服务承诺等做出陈述。谈判小组将根据竞标单位的竞标文件、陈述尚未明晰或需要进一步了解的细节列出与各竞标单位谈判的提纲并向竞标单位询问，竞标单位应依次对谈判小组提出的问题做出答复，必要时要求竞标单位对其竞标内容、补充方案或修改意见做出书面澄清。同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谈判内容做好记录并将此记录交由谈判小组及竞标单位核实，核实无误后由竞标单位代表签字作为书面应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④二次报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条件书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服务的所有竞标人进行二次报价，并告知竞标人二次报价截止时间及二次报价文件编写有关规范。原则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注：竞标人的二次报价有所变动时，须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并按时递交报价文件，报价高于采购人工程采购预算控制价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7.6谈判原则

17.6.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17.6.2、谈判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谈判有关的内容；

17.6.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谈判的正常进行；

### 17.6.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竞标单位接触。

### 18.开标内容的保密

18.1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竞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8.2 在竞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竞标人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竞标资格。

### 19.竞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9.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9.1.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9.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1.3 当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总额与标出的总额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分项乘积为准，并修改标出的总额；

19.1.4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19.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在竞标人确认后，调整或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标人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并且其竞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谈判工作。

### 21.竞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1.1 对竞标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竞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无明显差异或保留。谈判小组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文件。

**21.2 竞标人或其竞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竞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或作废标处理：**

**21.2.1 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21.2.2 竞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5条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21.2.3 本须知第9条规定的竞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13条规定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21.2.4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但未随竞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1.2.5 竞标人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11条的要求提供竞标保证金的；**

**21.2.6 竞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21.2.7 不按本须知第9条内容提供资料的；**

**21.2.8 竞标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21.2.9 竞标人无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作出承诺和诚信声明的；**

**21.2.10 竞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21.2.11 作废的清单项目达到3项以上（含本数）或作废的清单项目造价累计超过单位工程竞标报价的2%（含本数）的；**

**21.2.12竞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竞标报价的；**

**21.2.13竞标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在在建项目中任项目经理的；**

**21.2.14竞标人未提供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的；**

**21.2.15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相互混装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 20.竞标人资格审查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进入详评。所要提供的材料见本须知9.2条内容，资格审查资料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审查视为不通过。

### 22.评标

22.1 谈判小组依据广西财政厅相关政策从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2 谈判原则。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2.3 评标方法。谈判小组按照第八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八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谈判依据。

### 23.成交公告

23.1 成交单位确定后，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

23.2 竞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就采购人委托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3 质疑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有关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24.成交通知书

24.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注明成交人、成交金额等。

24.3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5.合同签订

25.1 成交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可以与排名在成交人之后的成交候选人依次递补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

25.2 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25.3财政部门根据已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办理合同款项的支付，对未正式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将不予办理合同价款的支付。

25.4如果竞标人不按本须知第25.1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竞标保证金。

25.5 如竞标人成交后不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有关部门指定的账户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26.**履约保证金**

无

### 27.废标

27.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⑴竞标截止时间止，竞标人不足三家的；

⑵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⑶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⑷竞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工程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⑸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8.投诉

28.1 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可以在答复期满十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向百色市田阳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投诉。

### 29.质疑及投诉的书面要求

29.1 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材料：

⑴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⑵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

⑶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⑷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⑸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如不按以上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或质疑，不予受理。

### 30.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施 工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发包人：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同志为 工程的负责人，以我方名义签订合同，执行本工程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工程结算等方面的工作，由 同志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 **一　协议书（格式）**

发包人(全称)： (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市政公用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如增加项目，需另有施工图纸与预算书）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授权委托书

2、报告

3、本合同协议书

4、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5、工程质量保修书

6、安全生产协议书

7、廉政合同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甲方工作及责任**

1、甲方必须派技术人员配合乙方施工指导、签证工作。

2、乙方施工完毕，甲方负责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做好签证结算。

3、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九、乙方工作及责任**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为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

2、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一切费用乙方负责。

3、乙方应按规定做好施工工地的安全保护、防护工作，要做好各项安全管理工作，因安全防护措施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十、**甲方在应付款中扣出的质量保修金，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一年后，如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将保修金(不计利息)退回乙方。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按保修内容进行保修，若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书在5天内未派人进行修理的，甲方则安排其它公司修理，在保修期内发生的修理费用由乙方负责或由甲方从保修金中扣出。

**十一、双方需约定条款**

1、如增加工程量需经双方签证确认。

2、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支付完工程款后失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甲方）盖章 承包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 开户：

帐号：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1999-0201)的通用条款。

##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合同文件组成按本协议书第六款规定，解释顺序按通用条款第2.1规定。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无其他语言文字。

2.2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无。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无。

3. 图纸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 5 天后提供一式 1 份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图纸转借给第三方。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发包人工作

4.1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协助施工单位做路通、水通、电通。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开工前接至施工现场。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开通。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招标时已提供，由承包人现场勘测，费用自理。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前 五天。

（6）水准点与座制点交验要求：于开工前3日内现场交验，双方做好签认工作。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前三天 。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市政公用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市政公用）、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由发包人协调，相应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待定 。

4.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待定 。

5、承包人工作

5.1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的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问： 每月25日向监理、发包人提供当月工程进度报表以及下月进度计划各一式两份。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无。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施工现场需要排放有害物质时及施工噪音超过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和负责费用。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在竣工验收移交全部工程前，由承包人负责采取保护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市政公用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市政公用)、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施工时应探明并负责保护且承担费用，施工时如损坏地下管线、邻近市政公用物、构筑物，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因发包人提供的地下管线资料不准确导致的损坏，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由于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1)配合发包人做好安全文明宣传、领导检查宣传等工作，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地，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3)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竞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4)取土场及弃土场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但不得违反相关管理规定，并承担相关费用。

5)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6)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交通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7)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6、进度计划

6.1承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开工前七天。

6.2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无 。

7、工期延误

7.1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雨天、国家规定节假日、甲方原因导致停工或增加项目、工程量导致工期延长及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停工。

7.2 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价的万分之一），误期时间从计划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工程或相应部分工程竣工验收各方签章日期之间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其误期赔偿费限额为合同价的5 %。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款费或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赔偿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7.3 因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的工期予以顺延，即工期相应变化，质量要求不变。

7.4 承包人必须按照合同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四、质量与验收**

8、工程质量

8.1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特殊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9、隐蔽工程的中间验收

9.1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9.2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无 。

9.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必须按照验收规范要求的程序组织验收，所有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验收，承包人应提前24小时书面通知业主代表，经业主项目负责人确认验收合格后，才能施工下道工序。如发现有不合格工程，承包人必须无条件、立即返工，并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经项目负责人三次书面通知整改仍不改，且强行施工下道工序的，发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无条件立即退场，承包方应无条件立即清场退出，并赔偿一切损失及所有费用。

**五、安全施工**

按GF-1999-0201通用条款执行。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0、合同价款及调整

10.1本合同价款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方式确定。

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方式，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除工程变更和政策性调整以外的其他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一）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⑴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⑵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⑶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土石方除外），并乘以竞标下浮系数（成交价/经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计算，其中**主要材料单价按照2020年第八期《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信息；对于造价信息没有发布价格信息的材料，其价格参照市场工地价(除税价)，无价格公布的参照同期百色信息价及市场询价，材料单价已含到施工工地的运费。**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签证，以相关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二）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性调整有关费用标准的，按文件规定执行。

10.2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无 。

11、**工程预付款： 无。**

12、工程量确认

12.1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25日前报工程进度。

12.1.1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13、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13.1本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合同内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合格工程量的80%（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后，提供项目所在地预缴完税证明复印件及增值税发票之日起15天内支付），工程变更部分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70%；结算经审计部门审定后，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后再清算（不计利息）。**

13.2工程款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14、材料设备供应：由承包方组织。

**七、工程变更**

工程变更，需经双方确认签证后套用定额计算工程费用，然后据此相应增加工程造价。

**八、竣工验收与结算**

15、竣工验收：工程完工30天内由发包方组织工程验收

15.1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发包方正式提出要求15天内，承包方必须提供5份竣工图。

15.2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无 。

15.3承包方在工程验收后10日内，将工程结算单交发包方，由发包方送审计部门确认。

**九、违约、索赔和争议**

16、违约

16.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16.1.1本通用条款第26.4款提到的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施工无法进行；

16.1.2本通用条款第33.3款提到的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16.1.3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6.2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6.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3.3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如发生，双方协商解决。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无 。

16.3本合同中关于承包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4.2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每延误一天，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0.01%/天的违约赔偿费；赔偿限额为合同价的5% 。

17、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施工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

18、工程分包

18.1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无 。

19不可抗力

19.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按照合同通用条款39.1款规定，双方约定：

1、（6）级以上的地震；

2、（7）级以上的持续（1）天的大风；

3、（暴雨）级以上的持续（3）天的大雨；

4、（20）年以上未发生，持续（3）天的高温天气；

5、（20）年以上未发生，持续（3）天的严寒天气；

6、（20）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洪水。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影响施工的不可抗力情形。

以上几种形式，应以造成灾害和影响施工为准。

20、保险

20.1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投保内容： 无 。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无 *。*

（2）承包人投保内容：工程险、雇主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施工人员意外伤亡和人身事故险，上述保险由发包人统一代承包人与保险公司办理保险合同，保险费由承包人负责，具体保险索赔事宜由承包人与保险公司直接联系。

21、担保

21.1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 无 。

22、合同份数

22.1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

23、补充条款：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政公用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经协商一致，对 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1年内没有质量问题，付清扣留的工程保修金 。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质量保修期为一年即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5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5、质量保修期为壹年

四、保修费用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结算价的3%。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零。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甲方在应付款中扣出的质量保修金，在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一年后，如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将保修金（不计利息）退回乙方。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按保修内容进行保修，若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书在5天内未派人进行修理的，甲方则安排其它公司修理，在保修期内发生的修理费用由乙方负责或由甲方从保修金中扣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无 。

本项目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完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项目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协议书**

甲方(建设单位)：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为进一步加强发包人对施工承包人的安全保卫工作的宏观控制和监督管理，防止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维护正常的工程建设秩序，发包人与承包人针对以上发包(承包)的项目工程特签定本协议。

**第一条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协助乙方办理有关施工手续，并进行治安安全教育；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督促。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6、当乙方出现安全、文明施工严重失控情况下，甲方有权做出停工整顿，限期整改的决定。

7、甲方认为确实有必要暂停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提出书面意见。当乙方实施处理意见并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后，甲方应当在24小时内组织验收、检查是否合格，并签字后给予答复。

8、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尽量为乙方提供各项施工便利。

**第二条 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整改、总结。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负责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生产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市政公用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否则不得上岗；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自觉接受甲方、监理单位等有关安全生产、治安保卫方面的检查、指导和管理；对于甲方查处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

11、对甲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的指令，乙方有权拒绝执行、有权要求甲方改进。

12、当乙方出现安全、文明施工严重失控情况下，在甲方认为确定有必要暂停施工并提出要求乙方暂停施工的书面意见后，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乙方实施处理意见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复工要求；在甲方组织验收并签字同意后，乙方重新施工。

13、乙方施工人员应在所处施工区域、水上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方面进行认真自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经落实整改后方准继续施工。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确认施工场所、水上作业环境、实施设备、工器具等达到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况，乙方对施工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而导致的事故后果负责。

14、乙方必须坚持文明施工，对所承担工程区域的文明施工负责，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15、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16、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电气、机械、水上施工等重大事故(包括造成甲方人员、他方人员伤亡)和发生不安全情况应及时向甲方通报。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有权根据事故性质及程度对以方进行处罚，罚款从安全担保金中扣除。

17、乙方承诺以本合同价款的5％作为安全担保金，在工程进行期间，当出现安全、保卫违规情况或发生安全、保卫事故等情况，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信誉损失的，甲方据实计算扣款额，在当期工程进度款或计算款中予以扣除，累计扣款总额如超过本合同价款5％，超出部分乙方仍须承担。

**第三条** 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

**第四条**  本协议书在执行过程中如遇有与国家、地方政

府的有关规定不一致时，按照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条** 本协议书作为甲方与乙方关于 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承发包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第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递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职务： 代理人职务：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百色市田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合作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划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双方的责任**

1、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竞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2、严格执行以上发包（承包）的工程工合同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反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工程管理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向乙方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等。

4、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安排的宴请、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5、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6、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和要求，尤其是有关市政公用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等。

4、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并扣罚廉政保证金；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已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已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 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递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职务： 代理人职务：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另附）

# 第四章 技术规范

**一、现场自然条件**

满足施工要求

**二、现场施工条件**

三通一平已完成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本工程技术范围采用水利部现行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及强制性标准条文

**四、其他要求**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1.本工程量清单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2）《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3）201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4）201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造价要素基期价》；**

**（5）2015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6）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

**（7）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15]5号)；；**

**（8）材料价格采用2020年第八期《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信息；对于造价信息没有发布价格信息的材料，其价格参照市场工地价。**

2.工程量清单应与竞标须知、合同协议条款、合同的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技术规范及图纸等文件一起结合使用。

3.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系发包人按照现有图纸及有关资料依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所颁布的计量规则计算的，它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为竞标报价的共同基础。成交后结算支付，以经财政部门投资评审中心按审定的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实际工程量为依据，按成交单位竞标所报的工程量清单的单价支付费用。

4.工程量清单中各分项工程的综合单价为本工程包干单价，不管竞标人今后施工方案如何改变及工程量实际发生多少，均按包干单价执行。

5.对工程和材料的一般指示或说明已写于合同文件、图纸和技术规范内。给工程量清单各细目标价前，须参阅合同文件和技术规范的有关部分。

6.所有报价应以人民币表示。

7.工程量清单另册发放。

#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竞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部分

竞 标 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⑴竞标人基本情况

⑵诚信声明；

⑶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⑷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⑸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

⑺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⑻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一、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传 真 |  | | | 网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项目总工 |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 注册资金 |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其中 | 注册建造师人数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及证号 | |  | | 高级职称人数 | |  |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 |  | | 中级职称人数 | |  | | |
|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  | | 初级职称人数 | |  |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 技工人数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必须附上以下证书的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

1.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3.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5.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6.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如已更换成“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时不需再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

二、诚信声明

本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郑重声明，本企业参加 工程竞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同样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竞标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本企业提交的所有竞标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三、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签署（项目名称）的竞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竞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 （签字） 性别 ：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职务：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竞标人应在竞标文件中出具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主要承诺以下内容：

1.竞标人成交后7个工作日内，按成交金额的2%且不多于80万元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足额交纳到指定的账户；

2.一旦竞标人承建的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从其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五、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附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复印件，原件核查)

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

根据桂建质安[2006]22号文件规定，我方在此向采购人承诺：

1．我方参与竞标的 （工程名称） 项目，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安[2006]22号文）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落实到位。

2．如我方在承包的 （工程名称） 项目中出现未按桂建质安[2006]22号文附件一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桂建质安[2006]22号文附件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名称 | | 具体内容 |
| 文明施工与  环境保护 | 安全警示  标志牌 | | 在易发伤亡事故（或危险）处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
| 现场围挡 | | 1.现场采用封闭围挡，高度不小于1.8m。  2.围挡材料可用彩色、定型钢板，砖、砼砌块等墙体。 |
| 五板一图 | | 在进门处悬挂工程概况、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安全生产规定、文明施工、消防保卫五板；施工现场总平面图。 |
| 企业标志 | | 现场出入的大门应设有本企业标志或企业标识。 |
| 场容场貌 | | 1.道路畅通；  2.排水沟、排水设施畅通；  3.工地地面硬化处理（办公区，生活区，现场道路，材料堆放、混凝土搅拌、砂浆搅拌、钢筋加工等场地，外脚手架基础等）。 |
| 材料堆放 | | 1.材料、构件、料具等堆放时，悬挂有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  2.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  3.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品分类存放。 |
| 现场防火 | | 消防器材配置合理，符合消防要求。 |
| 垃圾清运 | | 施工现场应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  施工垃圾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 |
| 宣传栏、环保及不扰民措施 | | 宣传栏、安全宣传标语等，洗车（防止污染市区道路）、粉尘、噪声控制，排污（污水、废气）措施等。 |
| 临时  措施 | 现场办公  生活设施 | | 1.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保持安全距离。  2.工地办公室、现场宿舍、食堂、、厕所、饮水、沐浴、休息场所等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 |
|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1.按照TN-S系统要求配备五芯电缆、四芯电缆和三芯电缆。  2.按要求架设临时用电线路的电杆、横担、瓷夹、瓷瓶等，或电缆埋地的地沟。  3.对靠近施工现场的外电线路，设置木质、塑料等绝缘体的防护设施。 |
| 配电箱开关箱 | 1.按三级配电要求，配备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开关箱三类（铁质）标准电箱准电箱。开关箱应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三类电箱中的各类电器应是合格品。  2.按两级保护的要求，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总配电箱和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  3.对大型、落地式分配电箱、开关箱设置防护棚和通透式围挡。 |
| 接地保护  装置 | 施工现场应设置不少于三处的保护接地装置。 |
| 现场变配  电装置 | 总配电室建筑材料必须达到三级防火要求，室内做硬地坪、电缆沟、吊顶。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名称 | | 具体内容 |
| 安全施工 | 临边洞口交叉高处作业防护 | 楼层、屋面、阳台等临边防护 | 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作业层另加两道防护栏杆和18cm高的踢脚板。 |
| 通道口防护 | 设防护棚，防护棚应为不小于5cm厚的木板或两道相距50cm的竹笆。两侧应沿栏杆架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 |
| 预留洞口防护 | 用硬质材料全封闭；短边超过1.5m长的洞口，除封闭外四周还应设有防护栏杆。 |
| 电梯井口防护 | 设置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门。在电梯井内每隔2层（不大于10m）设置一道安全平网。 |
| 楼梯边防护 | 设1.2m高的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栏，18cm高的踢脚板。 |
| 垂直方向交叉作业防护 | 有悬挂安全带的悬索或其他设施；有操作平台；有上下的梯子或其他形式的通道。 |
| 基坑、卸料平台防护 | 设1.2m高标准化的防护栏，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封闭，悬挂标识。 |
|  | 安全防护用品 | | 安全帽、安全带、特种作业人员（电工、混凝土工、焊工等）防护服装、用品等。 |
| 其他 | 机械设备防护 | 中小型机械防护 | 设防护棚（同通道口防护并有防雨措施）、操作平台。 |
| 垂直运输设备防护 | 1.垂直运输设备检测、检验。  2.物料提升机、施工电梯等卸料平台搭设、外测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安全防护门、防护棚等。 |
| 专家论证审查 | | 危险性较大工程专家论证审查。 |
| 应急救援预案 | | 救援器材准备及演练等。 |
| 非正常情况施工 | | 其它特殊情况下的防护费用，如：城市主干道、人流密集、河边等处施工及文物、古建筑、古树保护等。 |

注：本表所列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是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确定的。如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修订，本表所列项目应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进行调整。

七、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 （项目名称）施工竞标，若我方成交，我方在此承诺：

若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要求我方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工程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在采购人向我方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工程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在经采购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

若我方已按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我方将严格按照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组织进场施工，且不进行更换。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的成交资格，并由采购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建设市场信息管理系统。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 竞标人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为报名时间内）。

3.竞标人需提供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季度财务报表。

4. 在本单位缴纳的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的养老保险凭证（须提供本单位在截标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为其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缴费手册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

6.竞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上述内容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竞标文件内容： 商务部分

竞 标 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⑴竞标函

⑵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竞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1. 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RMB¥ ）的竞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如有时）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 等级。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 我方承认竞标函附录是我方竞标函的组成部分。

4.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标文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须知中第15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6.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我方将与本竞标函一起，提交人民币 元作为竞标担保。

竞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另附）

1. 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六章“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竞标文件内容： 技术部分

竞 标 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㈠施工组织设计

⑴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⑵劳动力计划表

⑶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⑷施工总平面图

⑸临时用地表

㈡项目管理机构

⑴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⑵项目经理简历表

⑶项目总工简历表

⑷项目其他主要人员简历表

⑸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一、施工组织设计

1.竞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表格可扩展。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⑴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械或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KW） | 生产能力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 ⑵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 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种 | 按项目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竞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劳动力计划表。

2.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附表三 ⑶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网）**

1.竞标人应提交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网）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竞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或网络网）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的日期。

3.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附表四 ⑷施工总平面图 （格式自拟）**

**附表五 ⑸临时用地表**

|  |  |  |  |
| --- | --- | --- | --- |
| 用 途 | 面 积（平方米） | 位 置 | 需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注：1.竞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2.若本表不够，可加附页。

二、项目管理机构

㈠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师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 | | | | | |

㈡项目经理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 | | 年龄 | | |  | | |
| 职称 |  | | | | 职务 | | |  | | | 学历 | | |  | | |
| 毕业  院校 |  | | | | | | | 专业 | |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资格证书等级及编号 | | | |  | | | 职称证书编号 | | |  |
| 主要经历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 | | | 建设规模 | | 建设地点 | | | 开竣工  日期 | |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⑴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建造师执业证书，注册单位必须为竞标人单位。

⑵必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如有）、毕业证书（如有）的复印件。

㈢项目总工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 | 年龄 | | |  | | |
| 职称 |  | | | | 职务 | |  | | | 学历 | | |  | | |
| 毕业  院校 |  | | | | | | 专业 | |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执业资格证书等级及编号 | | |  | | | 职称证书编号 | | |  |
| 主要经历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 | | 建设规模 | | 建设地点 | | | 开竣工  日期 | |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⑴项目总工要求具有工程师职称，职称证工作单位必须为竞标人单位。

⑵必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职称证书、毕业证书（如有）的复印件。

㈣项目其它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 |
| 职称 |  | | | 职务 | |  | | 学历 | | | |  | |
| 毕业学校 |  | | | | | 专业 |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职称证书编号 | |  | | |
| 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名称及编号 | | | | |  | | | | | | | | |
| 经历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项目名称 | | | | | 建设规模 | | | 开竣工日期 | | | 担任何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⑴“项目其他主要人员”指除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外实际参加本合同工程施工的项目管理、技术等方面的负责人，包括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

⑵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及相应的执业证书或上岗资格证书、毕业证书（如有）的复印件。

⑶表格不够可另行复印。

㈤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注：**

⑴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竞标人自行设计。

⑵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竞标文件一起装订）。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

谈判小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依据：以竞争性谈判条件书、竞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2.资格审查**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获得进入下阶段详评资格。资格审查内容为：

2.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如已更换成“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时不需再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

2.2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

2.3项目经理的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2.4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2.5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2.6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承诺书；

2.7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书；

2.8 竞标人需提供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季度财务报表；

2.9在本单位缴纳的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的养老保险凭证（须提供本单位在截标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为其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缴费手册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

2.10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

2.1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为报名时间内）；

2.12竞标人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上述内容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且上述内容需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则任何一项缺或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竞标处理。**

**3.评审**

3.1本项目上限控制价：

本项目上限控制价为**人民币玖拾玖万零柒佰柒拾元贰角捌分（￥990770.28元）。**

3.2本项目上限控制价以财政评审中心审定的结果为准。有效报价范围：竞标报价等于或低于本工程上限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高于本工程上限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作无效竞标处理。

3.3初步评审：

（1）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标。独立评标期间，评标专家在专家评标区集中评标，采购人代表在采购人代表评标区独立评标。采购人代表（商务标评委）对商务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评标专家（技术标评委）对竞标单位资格文件进行资格鉴定，对资格审查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对技术标进行评审，技术标评审按可行与不可行来评定，对技术标不可行的竞标予以拒绝。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竞标人。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记录有关情况，并拟定谈判策略，提出谈判问题。项目审查期间，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采购代理机构全程回避。

（2）正式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根据谈判策略，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竞标人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竞标人平等的谈判机会，分别与每个竞标人就技术、报价组成和合同条款等进行充分的谈判，确定竞标人所提供的工程质量和服务是否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谈判期间，相关监督部门对谈判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相关谈判记录。现场监督人员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应当遵守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能出现越权行使评标委员会的权利，代替评委进行评标，对评标工作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意见及其他干扰评标工作的行为，及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出现的行为。

（3）二次报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条件书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服务的所有竞标人进行二次报价，并告知竞标人二次报价截止时间及二次报价文件编写有关规范。原则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注：竞标人的二次报价有所变动时，须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并按时递交报价文件，报价高于采购人工程采购预算控制价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在评审过程中，商务标评委发现竞标人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标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本项目采购控制价，使得其竞标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商务标评委认定该竞标以低于其企业成本报价，其竞标作废标处理。

**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2%）；竞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审委员会应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现场校对及提醒。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要对评标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对客观评分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的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应提醒评标委员会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应对其商务、服务、技术及价格等各方面情况进行重点复核。

竞争性谈判过程中出现多家竞标人评标价最低且相同时，应组织评标价最低的竞标人只对价格重新报价，直至评标价最低竞标人仅为一家。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组织竞标人澄清，评标委员会对竞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附表1：关于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

# **关于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格式)**

广西壮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 年 月 日参加了贵公司代理的 （项目名称及标段）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同时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了 元竞标保证金。现竞标工作已经结束，我单位 竞标单位名称 （成交或落标）。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我单位要求贵公司退还该项目竞标保证金。

我单位委托 （受托人姓名），性别： 身份证号： ，全权办理退款手续。

特此函。

附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竞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申请退保证所需要材料:

1）落标单位：退保函原件，保证金银行底单（到账证明，若有），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成交单位：退保函原件，保证金银行底单（到账证明，若有），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合同书。

如有疑问可联系我们：电话/传真：0776-2964446